

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关于深圳市金百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

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爱建证券”或“保荐机构”）作为深圳市金百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百泽”或“公司”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持续督导阶段的保荐机构，根据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——保荐业务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对金百泽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，具体核查意见如下：

一、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

（一）日常关联交易概述

根据深圳市金百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百泽”或“公司”）及控股子公司的日常经营需要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 2025 年度将与西安信凯电子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西安信凯”）发生不超过 850 万元的日常关联交易。

公司 2024 年同类关联交易业务发生额为 781.33 万元。
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，公司关联董事武守坤、乔元已回避表决，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本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

单位：万元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人	关联交易内容	关联交易定价原则	2025 年预计金额	截止披露日已发生金额	上年发生金额
--------	-----	---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-

接受关联方租 赁	西安信凯	租赁费及水 电费	以市场同类服务 价格为定价依据	850	254.50	781.33
小计				850	254.50	781.33

（三）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

单位：万元

关联交 易类别	关联人	关联交 易内容	实际发生额	预计金额	实际发生额占 同类业务比例 （%）	实际发生额与 预计金额差异 （%）	披露日期及索 引
接受关 联方租 赁	西安信凯	租赁费及 水电费	781.33	850	26.26%	-8.08%	详见 2024 年 4 月 26 日巨潮资 讯网
小计			781.33	850	26.26%	-8.08%	（ http://www.c ninfo.com.cn ）
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 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 异的说明（如适用）			不适用				上披露的《关 于 2024 年度日 常关联交易预 计的公告》（公 告编号：
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 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 差异的说明（如适用）			不适用				2024-026）

二、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

（一）基本情况及关联关系说明

关联企业名称：西安信凯电子有限责任公司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610131783584507E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注册地址：西安市高新区锦业二路信凯工业园
法定代表人：赵希卫
注册资本：2,000 万人民币

经营范围： 一般项目：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；软件开发；通讯设备销售；电子产品销售；物业管理；非居住房地产租赁；停车场服务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总资产为 5,732.84 万元，净资产为 270.96 万元；2024 年，营业收入为 1,444.49 万元，净利润为-50.39 万元，以上数据未经审计。

关联关系：刘小军（离任董事林鹭华的妹妹林鹭文的配偶）持股 8.73%并担任董事，因此本次日常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二）履约能力分析

上述关联法人均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，日常交易中能正常履行合同约定内容，具备履约能力。

三、关联交易主要内容

（一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

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交易往来，遵循平等自愿、互惠互利、公平公允的原则定价，交易价格由交易双方按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，并根据市场变化情况及时对关联交易价格做相应调整，双方将秉持诚信、公平、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交易，并严格执行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程序，确保关联交易的合规性、合理性、公允性。

（二）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

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日常经营业务，交易具体价格、款项安排和结算方式等主要条款将在协议签订时确定。

四、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公司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正常的业务往来，对公司业务、公司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。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客观公平、自愿平等的原则，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定价、公平交易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，也不会因该等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。

五、履行的决策程序和相关意见

（一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2025 年 4 月 25 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，因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日常经营需要，同意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2025 年度预计与西安信凯电子有限责任公司发生日常的关联交易不超过 850 万元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

2025 年 4 月 24 日，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三次专门会议决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。经核查，独立董事认为：本次关联交易预计是由于日常经营业务开展所需，双方遵循平等自愿、互惠互利、公平公允的原则，决策程序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未对公司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，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。

（三）监事会审议情况

2025 年 4 月 25 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。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：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 2025 年度将与西安信凯电子有限责任公司发生不超过 850 万元的日常关联交易，符合公司日常经营发展所需，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，不存在违反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

爱建证券认真核查了金百泽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相关董事会决议、监事会决议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。经核查后认为：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日常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已经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审议通过，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认可并发表同意意见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

的规定，预计的关联交易合理，定价依据符合公平、公允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综上所述，爱建证券对金百泽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市金百泽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》之签字盖章页）

保荐代表人：_____

刘 华

丁冬梅

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2025年4月29日